

证券代码：834934

证券简称：艾飞特

办券商：东吴证券

长兴艾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因长兴艾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新三板挂牌以来在融资上一直没有取得实质性的突破，制约了公司的发展，同时公司承担着较高的中介费用。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经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协商，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终止挂牌事项，暂不存在异议股东。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依照相关规定披露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鉴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

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兴艾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